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中心 函

機關地址：11011 台北市信義路5段5號  
傳 真：03-572-2816  
聯 絡 人：國際企業人才培訓中心 莊易寰  
電子郵件：h468@taitra.org.tw  
聯絡電話：02-2725-5200 分機：2374

受文者：國內各大學院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27日  
發文字號：外訓中心字第10427000937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 競賽作業須知、2. 參賽報名表、3. 參賽學生名單表、  
4. 參加訓練課程學生名單表

主旨：敬邀 貴校(院)報名參加由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主辦，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執行之第七屆「2015國際院校會展城市行銷競賽」，請 查照。

說明：

一、經濟部近年來為培養國內會議展覽服務業專業人才投入各項資源，除為會展業界辦理多項在職訓練課程外，更深入校園進行深耕訓練。本(104)年將於9月舉行之「2015亞洲會展論壇」同時期辦理旨述競賽，以促進我國與亞太地區之會展相關關係所學生間之交流及拓展我國學生之國際視野。

二、競賽資訊：

(一)競賽主題：會展城市行銷

(二)辦理方式：行銷簡報及展場模擬

(三)辦理日期：本年9月23日至25日，計3天。

(四)辦理地點：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台北市信義路5段1號)

(五)參賽資格：教育部、經濟部、勞動部立案之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大學生及訓練單位(含在職生)。

(六)場地租金：新台幣1萬2,000元整。

(七)報名程序：本年5月15日前將填妥競賽報名表、訓練課程名單及匯款單影本電郵至[h468@taitra.org.tw](mailto:h468@taitra.org.tw)，以寄達時間為憑。



(八)裝潢補助：本會補助每隊新台幣1萬2,000元整。

(九)競賽項目：計有中文行銷簡報、英文行銷簡報、行銷企劃、主題創意、展攤設計、解說接待、人氣票選等七項。詳細內容請詳參附件「2015國際院校會展城市行銷競賽」作業須知。

(十)其他：補助款請於展覽結束10日內由學校或承包廠商開立發票或收據，檢據報銷。

三、相關競賽作業須知已置於「MICE人才培育與認證計畫」網站(<http://mice.iti.org.tw>)提供下載。

四、本案聯絡人：外貿協會培訓中心 莊易寰先生，電話：02-27255200 分機2374。E-mail：[h468@taitra.org.tw](mailto:h468@taitra.org.tw)

正本：國內各大學院校

副本：



## 「2015 國際院校會展城市行銷競賽作業須知」

### 一、 辦理目的：

鼓勵國內外大專院校會議展覽相關科系結合校園資源與各地方資源，為所選縣市設計爭取會展活動行銷企劃，內容涵蓋運用在地會展產業資源，結合地方願景，並經由參加「2015 國際院校會展城市行銷競賽」，達成爭取目標，以強化其會展課程實務性。

本項競賽將邀請亞太各國會展相關科系學生參加，辦理國際競賽，以增進國內學子與亞洲同儕交流，得經相互砥礪，擴展國際視野。

### 二、 競賽主題：會展城市行銷

### 三、 辦理方式：行銷簡報及展場模擬

### 四、 辦理日期：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5 日

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主辦，外貿協會執行之 2015 年亞洲會展論壇(Asia MICE Forum，簡稱 AMF)期間辦理。

### 五、 辦理地點：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1 號)201 會議室

### 六、 參賽資格：

凡教育部認可之公私立大專院校及經濟部、勞動部成立之訓練機構學員(含在職生)，或亞太地區大學學校或系所均可組隊報名。國內學校每隊成員最少 5 人，帶隊老師 1 名；國外學校每隊成員 2-5 人，帶隊老師 1 名。報名以系所或訓練機構為單位，參賽成員須為該單位之在籍生。參賽資格為根據競賽起始日計算。

### 七、 執行方式：

#### (一) 報名：

1. 報名截止暨資格審查日期：2015 年 5 月 15 日
2. 以系所或訓練機構為單位，請填妥相關報名表，包含參賽隊員、隊伍負責人員姓名與聯絡方式。

#### (二) 訓練：執行單位安排國內隊伍說明會與訓練課程

##### 1. 賽前說明會暨攤位協調會

- (1) 參賽隊伍應派員參加「賽前說明會暨攤位協調會」(預計於 2015 年 6 月舉行)，會中將分發『參展手冊(內附攤位用電及各項設施申請表，裝潢作業一般作業及展覽有關規定)』、『電話申請表』及展覽展出重要事項報告等。

(2) 開會通知單將以電子郵件及掛號郵件送達，若參賽隊伍無法派員出席，其攤位位置將由主辦單位代為抽籤，隊伍不得有異議。

2. 訓練課程：本年度參賽之國內隊伍。

台北 I 班：預定 6 月 28、29 日(星期六、日)

台北 II 班：預定 7 月 18、19 日(星期六、日)

高雄班：預定 7 月 4、5 日(星期六、日)

(1) 參展行銷暨模擬演練：3 小時

(2) 展覽攤位設計規劃暨模擬演練：3 小時

(3) 中文簡報技巧暨模擬演練：3 小時

(4) 英文簡報技巧暨模擬演練：3 小時

### (三) 參賽規定：

1. 本次競賽為在專業會展場地，競賽舉辦期間同時有國際會議進行，參賽隊伍必須遵守主辦單位公布之參展須知，展覽期間需安排參展人員駐攤。
2. 每隊需自選 1 城市(國內或國外)，於展覽中所分配的 2 個攤位，為該城市爭取辦理會展活動，各隊展示行銷計畫。
3. 展覽會場進場與佈置時間：2015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 08:00-16:00
4. 展出時間：2015 年 9 月 24 日(星期四)至 25 日(星期五)共 2 天，10:00-18:00，最後 1 天 10:00-16:00。展出期間開放國外參觀者及國內相關業者參觀。
5. 中文簡報時間：2015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 13:00-16:00
6. 英文簡報時間：2015 年 9 月 24 日(星期四) 10:00-12:00
7. 出場時間：2015 年 9 月 25 日(星期五)，17:00-19:00。

### (四) 評審原則：

由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邀請國、內外專家(預定 7-11 名)。不定時參觀各攤位，依據評分表項目評分。

## 1. 評審：行銷簡報內容須與展場模擬主題相符。

評分項目	說明	評審
A. 行銷簡報：	1. 中文簡報：國內外各隊分別就所選城市之參展目標分別進行簡報，並接受詢問。 2. 英文簡報：國內外各隊分別就所選城市之參展目標分別進行簡報，並接受詢問。 3. 國內隊伍必須參加中、英文簡報。國外隊伍可單選英文簡報或中、英文簡報皆參加。僅單選英文簡報者，中文簡報成績不列入總平均分數計算。 (各以簡報 4 分鐘、1 分鐘問答為限)	另安排會議室進行簡報，聘請國內外專家評分。
B. 展場模擬：		
行銷企劃	參展目標之呈現、遊說、說明之設計、溝通對象之吸引等，並準備行銷企劃書(以中文或英文撰寫)供評審參考	1. 評審不定時參觀各攤位，依據評分表評分。 2. 需使用可再利用材質裝潢及佈置。 3. 本項展覽係為 B2B 性質，不宜大聲喧嘩。參賽隊伍若於展覽期間大聲喧嘩並經主辦單位制止者，將酌予扣分。
主題創意	就參展目標所呈現之行銷規劃創意性，與創意之可行性，並請發展 logo 設計與 Slogan	
展攤設計	文宣設計、攤位設計、展品陳列等	
解說接待	展場接待禮儀，包含示範、解說、接待表達能力、儀表及態度等	
C. 人氣票選：	參觀者及參賽學校互評，但不評本身	

2. 獎項：

(1) 中文行銷簡報、英文行銷簡報、行銷企劃、主題創意、展攤設計、解說接待等六項。每項得獎冠軍隊伍可得獎金新臺幣 2 萬元及獎盃乙座；亞軍為獎金新臺幣 1 萬元及獎狀 1 紙；季軍為獎金新臺幣 5,000 元及獎狀 1 紙。

(2) 上述六大類總平均最高分者(國外隊伍未參加中文簡報者，將以五大類總平均分計)，將獨得「2015 國際院校會展城市行銷競賽總冠軍」。

甲、獎金新臺幣 2 萬元及獎盃乙座。

乙、遇總平均分同分者，由評審委員所評選之序位第 1、2、3...依此類推。

丙、同分者可同額給獎。

(3) 人氣票選由參觀者及參賽學校互評，但不評本身。評比最高分之前兩名隊伍，可獲鑑賞獎獎金新臺幣 5,000 元及獎盃 1 座。

本項競賽相關攤位佈置、行銷策略、接待禮儀等均應以真實參展情境規劃，歡迎自行爭取贊助單位，惟展出項目應符合本次展覽主題。

(五) 頒獎：於 9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進行頒獎典禮，由經濟部長官、國內會展業者代表及國外評審頒發。

八、主辦單位協助經費：

(一) 場地租金：本次競賽每隊以 2 攤位計

1. 國內隊伍：參展國內隊伍需自行負擔參展攤位費用，每 1 標準攤位面積為 9 平方公尺(長、寬各 3 公尺)之空地費用為新台幣 24,000 元，2 標準攤位合計新台幣 48,000 元，其中參賽隊伍自行負擔新台幣 12,000 元，主辦單位補助 36,000 元。於展覽結束後由學校開立發票或收據請款(單據須註明統一編號：03702716)。

2. 國外隊伍：由本計畫負擔。

(二) 裝潢佈置費：

1. 主辦單位協助每 1 參賽隊伍裝潢布置費新臺幣 12,000 元，  
2. 於展覽結束後 10 日內由學校提供報價單、照片、收款人帳戶資訊、發票或收據請款(單據須註明統一編號：03702716)。

(三) 住宿與交通：

1. 國內隊伍：提供台北市及新北市以外地區參賽隊伍 5 名學生及 1 位老師住宿，

3 夜(入住：9 月 22 日；退房：9 月 25 日)；交通自理。

2. 國外隊伍：

(1) 提供國外隊伍 2-5 名學生及 1 位老師在台住宿，5 夜(入住：9 月 22 日；退房：9 月 27 日)。

(2) 機票：每隊最多提供美金 1,800 為上限之經濟艙機票協助費，接送機及參訪活動接送。

(四) 其餘與場地相關費用，如超用電量、電話機裝機費等均依主辦單位規定及參展須知辦理。

九、其他

(一) 參加主辦單位所辦理之交流活動。

(二) 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依規定辦理相關繳稅及領獎事宜。根據所得稅法規定：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或給與須按給付全額扣取 10% 稅金(惟 2 萬元以下則無須扣繳，只要開立扣繳憑單申報所得即可)。境外居住者，則一律扣繳 20%。

十、國際院校會展城市行銷競賽沿革

2009 年首度配合台灣國際會展產業 EXCO Taiwan 舉辦期間辦理國內大學院校城市行銷競賽，並邀請同一日外貿協會舉辦之「亞洲會展論壇/Asia MICE Forum」擔任講員之國內外匯展專家擔任評審。2011 年邀請香港、泰國、馬來西亞、韓國等亞洲大學參與觀摩。2012 年擴大為國際賽，包含台灣、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等 4 國 16 所大學院校組隊參賽。2014 年，更增加大陸、香港地區，共計 6 國 18 所大學組隊參賽。相關競賽紀錄影片請上網 <https://mice.itl.org.tw>，影音專區。

## 「2015國際院校會展城市行銷競賽」報名表

- 一、請以掛號寄至本會。(請自行影印存參)  
二、本表各項資料請以正楷填寫或打字。

填表日期：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學校名稱：(中) \_\_\_\_\_

(英) \_\_\_\_\_

◎聯絡地址：(中)

(英)

◎發票地址：(中)

◎電話：( ) \_\_\_\_\_ 分機：\_\_\_\_\_ 傳真：( ) \_\_\_\_\_

◎電子信箱(E-mail)：\_\_\_\_\_ 網址：\_\_\_\_\_

◎聯絡人：\_\_\_\_\_ 活動期間緊急聯絡手機：\_\_\_\_\_

◎負責人：(中) \_\_\_\_\_

(英) \_\_\_\_\_

此 致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系所印鑑章：\_\_\_\_\_ 負責人印鑑章：\_\_\_\_\_

敬請填妥本表後，寄至「台北市信義路5段5號 2B21室 外貿協會培訓中心莊易寰先生收」。  
傳真號碼：(02)2720-0112；電話：(02)2725-5200#2374，E-mail: h468@taitra.org.tw

- 本表請自行影印存參。
- 報名日期以郵戳為憑。
- 本項競賽包括簡報暨展覽2大類，競賽項目含中文、英文行銷簡報、行銷企劃、主題創意、展攤設計、解說接待、人氣票選等7項；每隊展覽攤位以2標準攤位計，裝潢佈置需自理。
- 本報名表連同攤位費及參賽名單請於5月15日前(匯)寄達執行單位。請詳註需開立發票月份，若需5-6月發票者，請於6月30日前完成匯款手續。
- 訓練課程名單請於5月15日(前)電郵至h468@taitra.org.tw，俾便課程安排。



「2015國際院校會展城市行銷競賽」參賽學生名單表

系級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學號 (老師免填，請註明)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 本表請自行影印存參。
- 表格若不符使用，請自行調整。

## 「2015國際院校會展城市行銷競賽」參加教育訓練課程

## 學員名單表

學校系所：

 參加班別：台北 I 班 6/28-6/29；台北 II 班 7/18、7/19；高雄班 7/4、7/5

編號	中文姓名	餐點	性別	聯絡電話	Email
1	(指導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2	(主要聯絡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3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4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5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6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7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8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10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11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12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台北班：世貿中心展覽大樓第四會議室(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五號2樓)

高雄班：外貿協會高雄辦事處401會議室(高雄市民權一路28號5樓)

- 開放曾參加過競賽或已報名參賽隊伍參加訓練。
- 包含指導老師，每校參訓人數以12人為限。
- 開放學員跨區參加課程，請於本表中註明參加場次。
- 訓練課程名單請於5月15日(前)電郵至h468@taitra.org.tw，俾便課程安排。
- 本案承辦人：莊易寰 電話：(02)2725-5200#2374，E-mail: h468@taitra.org.tw